**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**

**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职工因工作需要继续留用备案核准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备案单位名称** |  |
| **留用人员姓名** |  | **留用人员身份证号码** |  |
| **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职工因工作需要继续留用备案核准所需材料** | 1、因工作需要继续留用书面协议（企业与职工签订）一式三份（一份劳动行政部门备案留存，一份存入社保经办机构，一份存入个人档案）；2、因工作需要继续留用人员身份证复印件一份；3、因工作需要继续留用人员户口本复印件（含首页和本人页）一份；4、其他相关材料。 |
| **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职工因工作需要继续留用书面申请** | 经办人姓名：联系电话： 单位名称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部门经办人意见：**部门经办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**部门负责人意见：**部门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
**注**：1、“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职工因工作需要继续留用书面申请”一栏应包括以下内容：留用人员的身份、职务、留用的原因、留用时间、缴纳社保情况等相关事项；

2、此表一式三份，劳动行政部门一份，社保中心经办机构一份，存入本人档案一份。